

周家口青帮简述

□王美荣

帮会,是对旧中国封建性民间团体的总称,是封建时期按同行业、同乡关系结合的一种组织,借此谋求生活上的互助,并反抗自身所受的剥削与压迫。但是,帮会在发展中,与一些政治势力和政治派别相联系,被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操纵和利用,其反动性和破坏力表现得较为明显。

周家口青帮的由来

清朝时期,统治者从江淮各省搜刮的粮食主要经运河运往北京。周家口沙颍河属淮河支流,可通过贾鲁河至郑州,再过黄河北上,直达通州,因此,也分担了部分运粮任务。为了运输安全,清政府设立了“漕运总督”,并在重要码头驻扎清兵。当时,周家口也有一营官兵驻防保护,驻扎在今沙颍河周家口大闸北端东侧河堤处,归淮阳“县衙”管辖。当时,群众将那里称为“衙门渡口”,后来演变为“衙门口”。

雍正三年(1725年),清政府为进一步加强漕运,悬榜招贤。当时,漕运力量雄厚的翁岩(江苏常熟人)、钱坚(江苏武进人)和潘清(浙江杭州人)3人揭了榜文,承接漕运任务。他们以自身的势力,联络旧有粮帮,组成运粮帮、安清会,后改为青帮。

青帮建立后,翁、钱、潘号称“三祖”,敬奉罗祖为祖师爷。他们都是天地会的反清复明人士,暗地里广收志同道合之人,伺机反清复明。翁岩按八仙之数收徒弟8名,钱坚按二十八宿之数收徒弟28名,潘清按三十六天罡之数收徒弟36名,3人共收徒弟72名,下设“翁佑堂”、“钱保堂”和“潘安堂”。3个香堂收徒统一按“罗、祖、真、传、佛、法、玄、妙、普、门、开、放、万、象、依、归、元、明、性、理、大、通、悟、觉、嘉、律、传、宝……”等字下排,第一代“罗”字辈,第二代“祖”字辈,依次顺延,不准乱辈。

19世纪中叶,青帮传入周家口。由于传入较晚,周家口帮派人士的辈分很低,已是20代之后。周家口青帮的分支名为“江淮泗”、“兴武四”、“兴武六”、“嘉海已”和“行三”等,辈分有“廿一”、“廿二”、“廿三”、“廿四”和“廿五”等,在农村也有“廿六”、“廿七”辈的。在旧社会市场交易中,“廿”字代表20,“廿一”代表21,为“大字辈”,“廿二”代表22,为“通”字辈,“廿三”为“悟”字辈,“廿四”为“觉”字辈。在19世纪末和20世纪初的数十年中,周家口的青帮处于全盛时期,入帮人数曾达1000多人。

入帮开香堂

周家口青帮帮主收徒,按照常规必须举行隆重的典礼仪式,名曰“开香堂”。凡是“空子”(帮外人)入帮,应先由引进师谈话,填写简历表,经批准后呈正式帖子拜师。帖面上写“信守”二字,内容是“敬拜某某老师门下”,下面写“自心情愿”等等。在师父名字旁边要写上自家三代人的姓名,最后写“某字辈门生某某谨具”,旁边写“引进师某某”,“传道师某某”,并签字画押。

开香堂的地点大都选择僻静的地方,屋内正中上方挂起罗祖像,下方供着翁、钱、潘3位祖师的牌位,两旁点蜡烛一对,中间放5根大香,两头用红纸包着,叫作

“包头香”。开香堂时,帮内所有前辈和重要人物都要到场,名曰“赶香堂”,人越多越好,以示隆重。仪式开始后,帮众分立两旁,由“引进师”带领各“空子”到罗祖像前和翁、钱、潘牌位前磕3个头,向“引进师”、“本命师”磕3个头,然后再向所有“赶香堂”者磕头,如果“赶香堂”的人多了,入帮者要磕几百个头。

磕头之后,帮众在下面一字排开,司香执事把“包头香”划开,分给众人。这时赞礼的人高呼“下跪”,由执事者端上一盆清水,每人喝一口,是谓“净口”。然后,帮主在上面厉声问话:“你们是自愿入帮,还是有人所劝?”“入帮没有什么好处,你们知道吗?”“要遵守十大帮规,你们能做到吗?”众徒齐声回答:“入帮自心情愿,甘受约束,誓守帮规!”帮主又问:“如果违犯帮规,定按家法从事,你们能否接受?”众徒齐声回答:“愿意接受。”最后,由传道师发给每位徒弟一本小册子,上面印有三师(引进师、本命师、传道师)、九代(引进师父、师爷、师太,本命师父、师爷、师太,传道师父、师爷、师太)的名字和以后活动中的各种暗语,这是帮中最贵重的资料,也是徒弟们的终身饭碗,必须秘密珍藏,不准让帮外人阅读。

最后,帮众齐向罗祖和翁、钱、潘祖师再叩3个头,仪式便宣告结束。众人互相道喜,入席畅饮,费用由入帮徒弟分摊。经过此次典礼,“空子”便成为帮中人了。

帮规须严守

入青帮后,全国各地的帮内人都成了自己人,无论认识与否,只要按规定答对暗语者,即可受到热情款待。帮中如有外地来的生人,见面时要进行“参教”,即问清楚是否“家里人”。届时,两人对面而坐,倒茶、敬烟、饮酒、吃菜都有一定方式。正式发问时,两手按桌角,问:“请问老大贵姓?”答:“兄弟姓潘”(不管本人姓什么,都应说姓潘,因为翁、钱二祖收徒极少,潘祖收徒最多,所以后代都统称姓潘)。“请问老大从何而来?”“兄弟从杭州家堂庙而来(无论从何处来,都必须这样回答)。”“请问老大到何处去?”“到北京通州坝去。”“到通州坝干啥?”“拉粮船。”因为青帮最初都活跃在杭州至通州各码头的运粮船上,无论从何处来,都必须这样说,在周家口也是同样。

加入青帮后,经过一段考验,工作表现积极,遵守帮规,对帮内有贡献者,可以开山门收徒弟。

青帮主要有10条规章:1.不准欺师灭祖;2.不准藐视前人;3.不准扰乱帮规;4.不准泄密机密;5.不准扒灰兜宠;6.不准忘恩负义;7.不准奸盗邪淫;8.有福同享;9.有祸同担;10.遵守仁义理智信。如果违犯,轻者三刀六眼,重者九刀十八疤。最严重者是死刑,用石板捆在身上,投入江河。事实上,帮规都是给徒弟们订的,有钱、有势者例外,如当时的周家口驻军、警察局、镇公所和商务会等单位的人,在帮内胡作非为,谁也不敢动他一根毫毛。

青帮的消逝

周家口青帮主要以摆香堂,增加收入。帮会提出:帮众必须逢香堂就赶,只要知道帮会摆香堂,不仅自己要参加,并且

要互相串连,通知别人也参加。对于这种活动,当时的地方政府也不加干涉,因为,有些警察、督察长、分局长和军政人员,也都参加了青帮。

由于周家口地处淮河支流,并非清代主要运粮渠道,所以青帮传入较晚,反清复明意识已经淡薄,主要是“义气团结,互帮互助,有饭大家吃,有衣大家穿,有福同享,有祸同担。”在一般情况下,帮众各有职业,不愿多事,但是如果有人侵犯他们的利益,他们便会全力抗争。昔日,周家口人民的抗厘杀卡斗争,就是一起典型的群众反抗清政府事件。

咸丰九年(1859年),清军将领胜保率兵驻扎安徽太和,镇压捻军,由于给养被捻军所阻,供应发生恐慌,当时何熙宸(在周浙江人)向胜保建议,周家口工商业繁荣,财源丰富,可设卡抽厘。胜保欣然采纳,委派何熙宸任周家口厘金总办。这一消息很快在周家口工商界传开,群情愤慨,一致斥责何熙宸引狼入室,贻害地方。在运粮工人、码头工人和工商界中青帮人士的策划下,何熙宸家的住宅被火焚烧。何熙宸星夜逃往太和,向胜保控诉。胜保大怒,立即派官兵200人乘坐炮船,于农历八月初四到达周家口,炮船停泊在贾鲁河口,拦截过往商船,强行征收厘金,船民与之说理,引起冲突,清军开炮轰击,群众伤亡80余人。当时正在河滩装卸货物的三四百名搬运工人,看到清军屠杀手无寸铁的船民,义愤填膺,挥舞抬货木杠,奋勇冲击,将清军的4艘炮船捣沉,清兵全被消灭,尸体被扔入河中,鲜血染红了贾鲁河口。

胜保闻讯,大惊失色,上奏朝廷说周家口人民被太平天国和青帮操纵,准备血洗周家口。周家口人民也做了充分准备,在青帮的组织下,买枪炮,造火药,准备与清军死拼。在这一触即发的情势下,陈州知府刘拱辰出面调解,周家口派李庆云、李华、孙甲林等6人为代表,随刘拱辰赴太和与胜保谈判。结果,双方各让一步,将厘金由10%降至5%,但是参与抗争的杨和尚、李得功等6人却无辜遭到杀害。胜保还向周家口工商业者勒索抚恤金5万两白银,才算了事。

由于周家口是个小镇,船民和工商业者只顾糊口,青帮活动逐渐减少,又因人帮要花高额费用,每年三节(春节、端午节、中秋节)两日(师父、师母的生日)都要送礼,一般百姓负担不起,所以,入帮者也不多了。辛亥革命时期社会动乱,周家口的青帮组织涣散无力,已由原来的1000余人降至200多人。

新中国成立后,人民政府开展了土地改革、镇压反革命等运动,取缔了反动会道门组织,提高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政治觉悟,青帮组织在周家口也随之消逝。